

郑州市人民政府文件

郑政文〔2017〕239号

郑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郑州市冷链物流转型发展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各有关单位：

现将《郑州市冷链物流转型发展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2017年12月21日

郑州市冷链物流转型发展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现代物流业转型发展工作部署，围绕建设现代国际物流中心的战略定位和打造全产业链现代物流的战略目标，推动冷链物流业转型升级，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基本思路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充分依托郑州现代综合交通枢纽和产业发展优势，发挥郑州国家中心城市、“三区一群”、郑州国际现代物流中心等各种优势资源的叠加效应，以打造全链条、严标准、可追溯、高效率的现代冷链物流体系为主线，以提升冷链物流规模化、标准化、智慧化、专业化为方向，形成布局合理、覆盖广泛、衔接顺畅的冷链物流基础设施网络，构建冷链物流标准体系，提高冷链物流信息化水平，开展冷链多式联运，培育冷链物流企业，建设具有国际影响的现代冷链物流中心。

（二）工作目标

到 2020 年，全市基本形成布局科学、结构合理、设施先进、标准健全、绿色低碳、上下游有效衔接的现代冷链物流体系，建成郑州国际冷链物流中心。

1. 冷链流通水平显著提升。果蔬、肉类、奶类等冷链流通率分别达到 30 %、50 %和 60 %以上，冷藏运输率分别达到 50 %、85 %和 80 %以上，可追溯率分别达到 30 %、65 %和 65 %左右。

2. 产品腐损率明显下降。果蔬、肉类、水产品的采后腐损率明显下降，分别降至 25 %、13 %和 15 %以下。

3. 冷链国际化程度大幅提升。全面推进郑州冷链国际化进程，航空冷链、中欧班列冷链货运业务量增长显著，鲜活农产品出口比例显著提升，年进口肉类 30 万吨以上，年进境水果、冰鲜水产品、食用水生动物总量达到 6 万吨以上。

4. 冷链物流装备水平显著提高。全市冷库总库容量达到 600 万立方米，冷藏运输车保有量超过 7800 辆，新增冷藏集装箱 360 个，末端生鲜快递柜快速增长。

5. 冷链物流企业实力明显增强。培育 12 家以上具有全国影响力的冷链物流标杆企业，建成 3—6 个以上全国性冷链资源交易平台和生鲜电商交易平台，新增 2 家以上冷链物流上市公司。

二、工作任务

(一) 建设冷链物流基础设施网络

一是加快冷链物流园区及设施建设。合理规划布局冷链基础

设施，建设一批设备先进、高效适用的冷库设施，进一步整合现有冷库资源并进行技术改造，使冷库建设精细化、专业化、集约化。加快建设低温配送中心，重点在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惠济区、郑州经济开发区、上街区、新密市、新郑市、中牟县等建设一批具有中转和分拨功能的配送中心，形成完善的一体化冷链物流系统，使冷链流通率大幅提高、产品腐损率明显下降。支持鲜易中原冷链谷、郑州国际农产品物流产业园、华中冷链港、郑州双汇物流配送中心、丹尼斯物流园、三全食品现代物流综合物流园、郑州乾兴冷链物流园、华夏易通民生保障型城市多温区仓储等重点冷链物流园区项目。

二是加快冷链多式联运园区项目建设。加快运输主线的冷藏基础设施建设，形成与多式联运相配套的仓储配送设施，重点在郑州经济开发区、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上街区建设多式联运+冷链物流园区，实现冷链物流的全产业链封闭流通。支持河南保税冷链仓储物流园、永之兴航空冷链物流园、河南保税物流中心冷链项目等多式联运+冷链物流项目。支持郑州国际陆港第二节点郑新班列发展冷藏集装箱运输业务。

三是加快开通“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冷链航线。支持郑州国际陆港拓展中欧班列（郑州）冷藏集装箱铁路线网和腹地范围，提升进口肉类、水果、冰鲜水产品等口岸功能，完善多功能、标准化、国际化的冷链物流设施。支持新南洋马来西亚国家馆郑州分馆项目。

四是加快完善肉类、速冻产品等重点产品网络建设。发挥鲜易等骨干企业的示范带动作用，构建覆盖全国的肉类食品云仓网、运输网、城配网和信息网。支持三全、思念、鲜美来等大型生产企业建设自动化立体冷库，联合第三方物流企业扩大干支线速冻食品冷链运输线路，构建“无断链”速冻食品冷链物流网络。

五是加快发展生鲜配送物流网络体系建设。发展“农批零对接”“农校对接”“农企对接”及“电商+冷链物流+智能菜柜”等生鲜农产品零售模式，支持以菜篮网、雏鹰等龙头企业建设一批城市大型生鲜农产品直供中心，打造以“生鲜直通车”为标识的生鲜配送物流体系。支持中央国际农产品物流产业园一期冻品交易市场项目、河南万邦国际农产品物流城四期建设项目。

六是推动农产品原产地直采直销网络体系建设。支持各类市场主体在粮食、果蔬、水产品、中药材等农产品主产区建设一批具有产地预冷、分拣加工设施的冷藏保鲜气调冷库、配置封闭式站台的低温库和具有恒定温湿度的冷库。支持花花牛等骨干企业在原奶产地建设大型生产预冷中心。

（二）构建冷链物流标准体系

制定和推广一批覆盖冷链供应链的操作规范和技术标准，打造全国冷链城市配送的“郑州标准”。

一是制定冷链城市配送地方性标准。支持郑州城市共同配送联盟、华夏易通等行业协会和龙头企业主导制定、申报郑州冷链

城市配送地方性标准，建设冷链工具标准化、冷链作业标准化、冷链配送模式标准化和冷链信息标准化四大标准化体系。建立城市配送冷链全程温度记录制度，形成覆盖全链条的冷链城市配送技术标准和温度控制标准，打造全国冷链城市配送新标杆。

二是制定以温度控制为中心的冷链供应链体系标准。支持河南鲜易、河南四季水产、华润河南医药等龙头企业主导并参与制定以温度控制为中心的冷链供应链体系标准。制定仓储、运输、配送、装卸搬运等环节强制性温度标准，在冷库、冷藏车、商超冷柜等强制性使用标准化温度采集、检验与监控设备，针对不同产品，制定适合的温度标准。制定郑州农产品和食品、药品储存、运输、销售温度控制标准，明确短途、长途运输中混装的具体品目；制定冷藏车多温共配的详细标准，在定位、温控、监控等追溯环节量化细化；手工作业的情况下，确定温度的采集间隔，温度变动的区间范围。

三是鼓励龙头企业积极参与冷链国内国际标准制定。支持郑州机场发展国内国际物流数据标准联盟，引导制定生鲜品航空冷链物流业务标准，鼓励郑州国际陆港制定国际冷链班列温控标准。

四是推广冷链物流标准化，促进冷链供应链上下游有效衔接。推广使用符合国家标准 1200mm×1000mm 规格和质量要求的标准托盘，提高托盘标准化水平。推广与标准托盘相匹配的 600×400mm 包装基础模数及系列规格尺寸。支持重要农副产品

冷藏车、保温周转箱等配送设备的标准化改造，以及存储、装卸、搬运、包装、分拣设备和冷链配送车辆等标准化更新；鼓励以标准托盘和保温周转箱等为单元进行订货、计费、收发货和免验货，促进冷链全程“不倒托”、“不倒箱”；推动农产品生产基地与销地对接，推广从田头到门店的“不倒筐”模式，提升农产品流通全流程规格化、包装化、标准化、品牌化、信息化水平。

五是开展冷链物流对标行动。在冷冻食品、生鲜肉制品、乳制品行业每年选取10家以上试点示范企业在全国乃至全球范围开展对标、达标工作，强化标准的制定、执行和监管衔接。支持郑州城市共同配送联盟开展冷链物流企业服务质量达标测评和监督检查。

（三）提升冷链物流信息化水平

发展“互联网+”冷链物流，充分发挥信息化、智能化在冷链物流领域的作用，加快建设冷链物流公共信息平台，实现数据交换和信息共享，提高冷链资源利用率。

一是支持城市共同配送冷链温控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依托郑州智慧城市共同配送云平台建设郑州城市共同配送冷链温控公共服务平台，运用物联网技术建设冷链温湿度监控管理系统，实时采集冷库、冷藏车、冷柜终端的温湿度信息，实现从冷库仓储、冷链在途运输、终端销售的全流程可视化管理，形成郑州地方共配冷链物流大数据平台。

二是支持龙头企业发展专业冷链平台。支持鲜易供应链“冷

链马甲”平台拓展融资征信、结算支付、大数据、物联网技术等增值服务，建设全国性冷链资源交易平台。推动郑州航空港进口生鲜产品交易、双汇生鲜电商等平台建设，支持万邦等农产品批发市场建设提供“一卡通”服务的农产品交易大数据平台，打造一批具有全国影响力的冷链产品交易平台。

三是支持冷链供应链综合服务和重要产品追溯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支持河南智行慧通建设智慧供应链综合服务平台，实现冷链物流企业与供应链上下游企业信息系统和政府各职能部门信息系统无缝对接和数据交互，建立全市供应链信息交换数据池，加强冷链物流的安全追溯。

四是支持冷链装备智能化建设。支持冷藏运输工具制造企业运用传感器、过程控制芯片、可编程逻辑控制器、导航定位等物联网和网络通信技术，对现有产品进行智能化创新设计和升级改造，建设智能产品监控云平台，实现产品数据远程交互和控制。支持凯雪等冷链设备企业加大冷链设备研发力度，成为国内一流的冷链设备方案提供商、田间到餐桌全程冷链设备方案提供商。支持中储郑州物流及物联网应用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五是支持冷链物流企业信息化水平提升。大力推广应用无线射频识别、二维码、GS1、视频识别、电子标签、卫星定位系统、电子化运单、温湿度记录系统、物联网等技术。重点加强各种高性能冷却冷冻设备、农产品预冷设施、移动式冷却装置等冷链物流装备的研发与推广。鼓励企业探索解决好农产品产地“最

先一公里”和冷链配送“最后一公里”的瓶颈问题，通过技术升级抢占市场份额、做大做强。促进绿色安全、节能环保技术在低温仓储及运输中的应用，大力发展多温层冷藏运输车、蓄冷保温箱、联运冷藏集装箱。支持思念、藏金源、鸿翔物流、前程物流、丹尼斯、永辉超市等企业在冷库、冷柜安装智能化温湿度采集设备，增加购置新式冷冻、冷藏车辆安装定位系统和温湿度传感器，实现上传数据，提升信息化水平。

（四）发展多式联运+冷链物流

充分发挥航空快捷运输、铁路长距离和大规模运输的优势，与公路冷链物流形成互补协同发展的格局，推动多式联运与冷链物流融合发展，完善多式联运场站设施，构建冷链多式联运标准体系，建立多式联运信息平台，切实降低物流成本、提高运输效率。

推动“新鲜卢森堡”双向跨境贸易平台快速发展，打造辐射亚太和欧美的航空冷链物流集散中心。支持郑州机场拓展冷藏卡车航班网络，扩大冷链产品空陆联运规模；支持郑州国际陆港开展“一千三支”公铁海多式联运示范工程，支持郑州国际陆港第二节点争创国家驮背运输示范基地。扩大冷藏集装箱甩挂运输公铁联运规模；支持中铁快运与郑州机场合作，开展空铁冷链联运“门到门”业务。

（五）培育冷链物流龙头企业

一是积极引进国内外大型冷链物流企业总部或区域总部。加

大招商引资力度，引进一批国内外大型冷链物流企业在 我市设立总部机构、区域总部。特别是世界冷链 100 强企业、中国冷链 100 强企业。支持机场集团通过合资合作方式与大连毅都、大连港集团共建“华中冷链港”。

二是培育和发展本土冷链物流龙头企业。重点支持发展潜力大、经济效益好、辐射带动能力强的本土冷链物流企业，引导企业结合我市产业结构调整，发展高端冷链物流。支持郑州国际陆港、鲜易控股等通过合资合作、兼并控股等方式进一步做大做强，健全覆盖全国的冷链网络，发展成为具有国际、国内竞争力的冷链物流龙头企业。支持双汇、雏鹰等生鲜肉制品企业依托营销网络整合上下游冷链企业，建立全程“无断链”的肉类冷链物流体系；支持三全、思念、云鹤等速冻食品企业，建立冻品全程温控和质量追溯系统；支持华夏易通等服务冷链企业，建立全冷链、全追溯的现代城市冷链共同配送模式；支持花花牛等乳制品企业强化销售门店等末端冷链设施建设；支持万邦、陈寨花卉等大型批发市场建设果蔬鲜花冷藏保鲜设施。发展鲜活农产品跨境贸易，培育本土特色农产品品牌。鼓励大蒜、大枣、食用菌、鲜切花卉、中药材等特色农产品跨境贸易，拓展东南亚、欧美和澳洲出口市场，培育好想你、陈寨花卉等 5—10 家全国性农产品跨境贸易龙头企业。

三是培育和发展第三方冷链物流企业。鼓励有条件的生产流通企业，采取“冷链配送+连锁零售”、“网络化冷库+生鲜加工

配送”的商业模式，逐步完善为社会提供公共服务的第三方冷链物流中心和冷链物流服务网络。鼓励第三方冷链物流企业通过供应链管理，拓展冷链物流增值服务，延伸服务领域。做大做强华夏易通、顺丰等第三方冷链物流企业，依托大型生产企业、农产品批发市场、冷链物流企业整合上下游资源，培育一批集产、储、运、销一体的冷链物流供应链企业。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协调

建立冷链物流业重大推进事项会商协调机制，成立郑州市现代物流业发展办公室，统筹全市冷链物流业相关规划、重大政策和企业发展，加强对物流园区和重大项目建设等的指导协调，强化监督检查和跟踪评估。明确任务，强化责任，加强协作配合，抓好各项任务落实。

（二）夯实项目支撑

以增强发展后劲为目标，加大招商力度，鼓励社会资本投入，创新投资模式，推动一批规模大、水平高、质量优、功能强的支撑项目。加强冷链物流项目筹划生成和储备，建立滚动实施机制，形成每年都能“筹划一批、推介一批、签约一批、开工一批、投产一批、增资一批”的滚动发展态势。

（三）完善政策支持

充分利用服务业发展引导基金、现代服务业产业投资基金、互联网+物流产业发展基金、中小企业发展基金，加大对冷链物

流业转型升级的支持力度。加大规费扶持力度，凡入驻郑州市重点冷链物流企业，在用电、用水、用气方面实行与工业同价政策；冷链物流企业使用的大型冷藏、冷冻和加工设备，列入供电保障范围；对物流企业的行政事业性收费，一律按下限额度收取。

（四）加强监督考核

建立完善考核评价机制，分解事项，建立工作台账，重点任务完成情况纳入市政府重要督查事项。建立冷链全程监控平台，形成部门监督、公众监督、舆论监督齐抓共促的管控态势。定期总结各项工作进展情况，进行专项督查，适时开展政策实施效果第三方评估工作。

（五）加强冷链物流高端人才培育和引进

加强人才培养，到2020年，引导5所有资源的高等院校、中等职业（技工）学校根据市场需求，增设冷链物流相关专业。鼓励校企合作，设立6个以上实训基地，共同培养冷链物流人才。以政府购买公共服务方式，委托行业组织和第三方机构每年举办1—2次对冷藏加工企业的机房和设备管理人员、操作人员进行在职培训，不断提升其技能水平，确保低温仓储和运输安全运行。建立完善人才引进和激励机制，加大冷链物流业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引进力度，引进符合条件的冷链物流人才享受本省引进人才优惠政策。

附件：郑州市冷链物流转型发展工作任务分解表

主办：市商务局

督办：市政府办公厅六处

抄送：市委各部门，郑州警备区。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市法院，市检察院。

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7年12月21日印发

